

设施体系,各市县优化公用充电桩布局,加速住宅小区自用桩建设,乡镇在目前充电桩全覆盖的基础上加深与市县、城际充电网络的融合发展,同时依托海南“丰”字型+环线路网,进一步形成线状充电网络,满足全岛出行、物流运输充电所需。在特定应用场景继续推动换电模式发展,结合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有序建设加氢站。

**持续推动重塑本土汽车品牌。**找准岛内全面电动化市场增长潜力的切入点,开发先进适用新车型,带动扩大现有产能,重塑本土汽车品牌形象,提升产业吸引力。在此基础上,培育新能源专用车、特种车产业链,形成集聚效应,进一步孵化出本土首家商用车生产企业。同时,充分依托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规模效应和关键技术优势,利用海南处于中国大陆和东南亚两个最活跃市场交汇点的区位优势、独具特色的开放政策优势,积极建设纯出口型整车及关键零部件生产基地。

**持续推动新能源汽车与清洁能源岛建设双向赋能发展。**新能源汽车与海南高质量发展生态底色深度融合,在车网互动和氢能领域积极培育自贸港新质生产力。一方面,发挥新能源汽车移动储能属性,为清洁能源岛电网“削峰填谷”。国家发改委等部门于2023年12月13日发布《关于加强新能源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的实施意见》,作为车网互动发展规划的顶层指导文件,明确了车网互动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海南已实施充电峰谷分时电价,省发改委于

2023年6月9日印发《海南省2023年电力需求响应实施方案(试行)》,规定电力需求侧响应价格为0.3元/千瓦时,《海南省新能源汽车推广中长期行动方案(2023—2030年)》提出,到2030年,全省将累计推广新能源汽车超150万辆,利用当前现有条件积极开展车网互动试点,进一步创新定价机制,探索车网互动商业模式,为满足未来海南大规模新能源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的需求提前摸索经验。另一方面,以氢燃料电池汽车为建设氢能岛的重要载体,打通海南制储运用氢全链条。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于2024年1月29日发布《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未来能源,提出聚焦核能、核聚变、氢能、生物质能等重点领域,《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也明确氢能是未来国家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前以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项目打通制氢、储氢、运氢、用氢全产业链条,逐步提升氢燃料电池汽车在新能源汽车中的占比,扩大氢燃料汽车应用规模。依托海南光伏、海上风电等发展,建设绿氢生产基地。将绿氢循序扩展到海南石化、船舶、分布式发电等应用领域。以液氢、绿氨、绿醇为载体,积极探索发展海南海上氢贸易。

**持续推动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应用。**工信部等部门自2023年11月以来,先后发布开展智能网联汽车准入和上路通行试点以及“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两项试点工作申报通知,加快路侧感知、网联云控等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

车端、路端、网端标准体系,进一步推动智能网联汽车商业化应用。以《海南省车联网(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为顶层引领,积极申报开展试点工作,结合海南丰富的应用场景,充分发挥自贸港立法权限及改革自主权,尽快推动形成“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海南实践”案例。

**持续推动汽车后市场发展壮大。**2023年9月28日,商务部等9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动汽车后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系统部署推动汽车后市场高质量发展,促进汽车后市场规模稳步增长。国际旅游消费中心是海南的重要战略定位之一,日益增长的旅游人口以及逐步完善的旅游基础设施为海南发展新能源汽车后市场提供良好条件。依托已通车的环岛旅游公路建设自驾车旅居车等露营地,依托未来建成的世界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项目推进汽车赛事活动,开展汽车主题展览、博览会、嘉年华等形式多样的汽车文化活动,营造浓厚汽车文化氛围。■

(作者单位:省新能源汽车促进中心)